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AUTIFUL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美麗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06)

更換非執行董事

更換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起，(i)柴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及(ii)吳先生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替代柴女士。

更換非執行董事

美麗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起，柴琳女士（「**柴女士**」）已辭任非執行董事，以便將更多時間用於處理彼之其他個人事務。

柴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不知悉與彼之辭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柴女士於任職期間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董事會宣佈，吳書揚先生（「**吳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以替代柴女士，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吳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吳先生，23歲，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擔任China Huarong Overseas Investment Holdings Co., Limited資產管理部分析師。彼於二零一九年十月至二零二零年十月擔任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核證助理。吳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獲得香港中文大學統計學學士學位。

吳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並須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彼之特定任期為一年，惟彼將任職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屆時彼將合資格膺選連任。其後，彼將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吳先生(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並無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i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概無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予以披露，亦無與吳先生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有關的其他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吳先生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美麗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史偉

香港，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史偉先生、周偉峰先生及譚曙江先生；非執行董事吳書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莊耀勤先生、謝軍先生及劉力揚先生。